证券代码:605138　　证券简称:盛泰集团　　公告编号:2022-022

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本次发行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审核批准后方可实施。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以及《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的相关要求，公司就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认真分析和计算，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公司采取的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情况如下：

一、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一)主要假设和前提条件

1、假设宏观经济环境、产业政策、行业发展状况、产品市场情况及公司经营环境等方面未发生重大变化；

2、假设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2年12月31日实施完毕，假设2023年12月31日全部未转股(即转股率为0%)，或于2023年6月30日全部转股(即转股率为100%)。上述完成时间及转股时间仅用于计算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最终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及本次发行的实际完成时间为准；

3、假设2022年、2023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分别均按较上年度增长10%、减少10%、与上年度持平的三种情形，测算本次发行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该假设仅用于计算本次可转债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不代表公司对2022及2023年度经营情况及趋势的判断，亦不构成公司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

4、假设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5,000.00万元(不考虑相关发行费用)。本次可转债发行实际到账的募集资金规模将根据监管部门核准、发行认购情况以及发行费用等情况最终确定；

5、假设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价格为公司A股股票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召开日(2022年4月15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均价与前一个交易日交易均价的较高者，即10.93元/股，转股数量上限约为7,776.76万股。该转股价格为模拟测算价格，并不构成对实际转股价格的数值预测。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初始转股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在发行前根据市场状况与保荐机构及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并可能进行除息、除权调整；

6、本测算未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如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等的影响；

7、在预测公司发行后净资产和计算各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未考虑可转债持续转股、赎回、回售等其他因素对净资产的影响；

8、在预测公司总股本时，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55,556.00万股为基础，仅考虑本次发行完成后的股票数对股本的影响，不考虑其他因素导致股本发生的变化；在预测各年末总股本和计算各年每股收益时，不考虑除权除息、转增股本、股份回购及其他可能产生的股权变动事宜；

9、假设2022年度、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只采用现金分红方式，现金分红金额与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保持一致，即为6,000.05万元，且分别于2022年6月和2023年6月实施完毕。该假设仅用于计算本次可转债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并不代表公司对2022年度、2023年度现金分红的判断；

10、假设本次可转债在发行完成后全部以负债项目在财务报表中列示；该假设仅为模拟测算财务指标使用，具体情况以发行完成后的实际会计处理为准；另外，不考虑募集资金未利用前产生的银行利息以及可转债利息费用的影响。

上述假设仅为测试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不代表公司对2022年、2023年经营情况及趋势的判断，亦不构成对公司2022年、2023年的业绩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盈利情况及所有者权益数据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金额为准。

(二)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基于上述假设，本次发行可转债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对比如下：

项目	2021年度/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度/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度/2023年12月31日	
			转股率为0%	转股率为100%
情形一：2022年及2023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均较上年增长10%				
总股本(万股)	55,556.00	55,556.00	55,556.00	63,332.76
现金分红(万元)	6,000.05	6,000.05	6,000.05	6,000.05
归属母公司股东净资产(万元)	205,183.12	231,232.67	260,487.19	345,487.19
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万元)	29,136.00	32,049.60	35,254.56	35,254.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万元)	15,895.22	17,484.74	19,233.21	19,233.2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7	0.58	0.63	0.59
基本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元/股)	0.31	0.31	0.35	0.3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7	0.58	0.56	0.56
稀释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元/股)	0.31	0.31	0.30	0.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01	14.69	14.34	12.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9.82	8.01	7.82	6.67
项目	2021年度/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度/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度/2023年12月31日	
			转股率为0%	转股率为100%
情形二：2022年及2023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均与上年持平				
总股本(万股)	55,556.00	55,556.00	55,556.00	63,332.76
现金分红(万元)	6,000.05	6,000.05	6,000.05	6,000.05
归属母公司股东净资产(万元)	205,183.12	228,319.07	251,455.03	336,455.03
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万元)	29,136.00	29,136.00	29,136.00	29,136.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万元)	15,895.22	15,895.22	15,895.22	15,895.2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7	0.52	0.52	0.49
基本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元/股)	0.31	0.29	0.29	0.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7	0.52	0.46	0.46
稀释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元/股)	0.31	0.29	0.25	0.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01	13.44	12.15	9.5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9.82	7.33	6.63	5.20
项目	2021年度/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度/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度/2023年12月31日	
			转股率为0%	转股率为100%
情形三：2022年及2023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均较上年减少10%				
总股本(万股)	55,556.00	55,556.00	55,556.00	63,332.76
现金分红(万元)	6,000.05	6,000.05	6,000.05	6,000.05
归属母公司股东净资产(万元)	205,183.12	225,405.47	243,005.59	328,005.59
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万元)	29,136.00	26,222.40	23,600.16	23,600.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万元)	15,895.22	14,305.69	12,875.12	12,875.1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7	0.47	0.42	0.40
基本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元/股)	0.31	0.26	0.23	0.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7	0.47	0.37	0.37
稀释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元/股)	0.31	0.26	0.20	0.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01	12.18	10.08	8.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9.82	6.64	5.50	4.65

注1：基本每股收益、加权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计算方式计算。

注2：以上财务指标仅为基于不同净利润增长假设下的模拟测算结果，不构成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

注3：

(1)转股前基本每股收益=当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转股前总股本；

(2)转股后基本每股收益=当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转股前总股本+转股股份数×转股月份次月至年末的月份数÷12)；

(3)转股前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当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期初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当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2−本期现金分红×分红月份次月至年末的月份数÷12)；

(4)转股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当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期初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当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2−本期现金分红×分红月份次月至年末的月份数÷12+募集资金总额×转股月份次月至年末的月份数÷12)。

二、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将在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内逐渐为公司带来经济效益。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实施和产生效益需要一定时间，建设期间股东回报主要通过现有业务实现，因此短期内公司净利润和净资产有可能无法同步增长，存在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在短期内下降的风险。

本次可转换债券发行后、全部转股前，公司所有发行在外的潜在稀释性普通股股数相应增加，在不考虑募集资金财务回报的情况下，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每股收益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每股收益可能出现下降。

本次发行后，若投资者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或全部转股后，公司股本总额将相应增加，对公司原有股东持股比例、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及公司每股收益产生一定的摊薄作用，因此公司在转股期内将可能面临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被摊薄的风险。

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本次发行可能导致的即期回报有所摊薄的风险。

三、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必要性、合理性

本次拟发行可转债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5,000.00万元(含85,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年产48,000吨高档针织面料印染生产线项目(一期)	30,266.67	22,000.00
2	越南十万锭纱线建设项目	40,188.70	30,000.00
3	嵊州盛泰22MWp分布式光伏电站建设项目	8,767.54	5,500.00
4	信息化系统升级项目	2,506.43	2,000.00
5	补充流动资金及归还银行贷款	25,500.00	25,500.00
合计		107,229.34	85,000.00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若不能满足上述项目资金需要，资金缺口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在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如公司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上述项目建设，公司将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在最终确定的本次募投项目(以有关主管部门备案文件为准)范围内，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全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经过严格的论证，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具体说明如下：

(一)必要性

1、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及各级政府产业规划和政策

《纺织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提出，要以提高发展质量和发展效益为中心，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的"三品"战略为重点，增强产业创新能力，优化产业结构，推进智能制造和绿色制造，形成发展新动能，创造竞争新优势，促进产业迈向中高端，初步建成纺织强国。纺织工业增长方式从规模速度型向质量效益型转变。2021年6月11日，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印发《纺织工业"十四五"发展纲要》，强调持续深化产业结构调整与转型升级，推动供给与需求的动态平衡，加大科技创新和人才培养力度，注重科技创新、品牌建设及绿色发展，实现全产业链高质量发展。国家"碳达峰"行动方案的通知中关于工业领域"碳达峰"行动要求是：优化产业结构，加快传统产业绿色低碳改造；促进工业能源消费低碳化，推动能源清洁高效利用，提高可再生能源应用比重，加强电力需求侧管理，提升工业电气化水平；深入实施绿色制造工程，大力推行绿色设计，完善绿色制造体系，建设绿色工厂和绿色工业园区。2021年3月《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提出要促进设备联网、生产环节数字化连接和供应链协同响应，推进生产数据贯通化、制造柔性化、产品个性化、管理智能化。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既包括自有品牌高品质面料和高品质纱线生产线的建设，亦包含辅助生产的清洁能源建设项目和实现智能化生产及管理的信息化系统升级项目，符合纺织行业绿色发展、智能化发展的趋势，亦符合国家及各级政府制定的纺织工业发展战略及规划。

2、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有满足下游市场需求和内部循环需求的必要性

在纺织行业中，面料的科技含量、舒适度、花型的多样性、设计理念的创新性等因素基本决定了成衣的竞争优势。因此，高端成衣制造企业通常会研制核心面料技术，将高品质面料作为成衣的生产基础，以适应更多样化、更高标准消费层次需求。随着服装市场持续向好，公司的针织面料也有望迎来更大的产品需求和发展机遇。2021年，公司针织面料的产能利用率已达80%以上，产能瓶颈问题较为突出。年产48,000吨高档针织面料印染生产线项目(一期)拟购置先进的生产、检测设备、新增生产、技术等人员，提升公司的面料产能，缓解产能压力，在满足下游市场需求的同时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

纱线的质量是决定面料品质的重要因素之一。从目前越南地区的生产情况来看，越南本土纺纱企业产品的质量较低，远远达不到公司面料用纱质量标准。此外，公司在越南的纺纱产能远远满足不了织布面料用纱量。越南十万锭纱线建设项目拟引进自动化程度较高的生产设备，同时引进相应的管理人才和技术人才，扩大纱线生产规模，在满足高质量面料生产用纱线标准的同时有效提升越南纱线生产规模，有利于满足公司内部循环需求，还有利于稳定公司生产经营条件，持续保持盈利能力。

3、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

成立以来公司产品范围不断丰富，业务范围覆盖纱纱、面料、染整、印绣花和成衣裁剪与缝纫五大工序，逐步积累了全球数十家优质服装品牌客户。公司在发展过程中遵循"走出去"的国际化战略。在客户端，公司在保障中国市场的前提下，进入日本、欧洲、美国等国际市场，与全球的优质品牌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在生产端，公司经过过去几年布局海外生产基地，已经形成了一定的海外生产规模，后续公司将继续优化产地布局并积极提升经营能力和管理水平。未来，公司将继续秉持"用好材料、好工艺做好产品"的匠心精神，倡导"绿色生产以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的战略，并通过智能生产方面持续投入，实现大规模的"即时生产能力"，努力把公司打造为纺织、成衣制造行业的全球卓越企业。

(二)加强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按计划合理合法使用

公司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严格按照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进行募集资金的使用。

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设立募集资金专户进行专项存储，保障募集资金用于指定的募投项目，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及有效使用，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三)保障募投项目顺利推进，提升公司效益，巩固市场地位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年产48,000吨高档针织面料印染生产线项目(一期)、越南十万锭纱线建设项目、嵊州盛泰22MWp分布式光伏电站建设项目、信息化系统升级项目以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合理推进募投项目建设，保证募投项目的顺利推进。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将有利于公司提升生产能力、生产效率并降低成本，提升行业影响力和竞争优势，进一步巩固公司的市场地位，对实现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

(四)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提供制度保障

公司将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作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五)完善利润分配，强化投资者保护机制

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相关规定，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确保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得到保护。

六、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宁波盛泰纺织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徐磊及其一致行动人嵊州盛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嵊州盛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本企业承诺将严格执行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以任何方式侵占公司利益。

2、若上述承诺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本企业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3、如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本企业同意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本企业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尽最大努力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并就此作出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本人承诺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若上述承诺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7、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的，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对公司或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特此公告。

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605138　　证券简称:盛泰集团　　公告编号:2022-023

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盛泰集团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发[2013]110号)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的相关要求，公司就本次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制定了具体的填补回报措施。为保障公司本次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相关事项作出了承诺，具体如下：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关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为确保公司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得到切实执行，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宁波盛泰纺织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徐磊及其一致行动人嵊州盛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嵊州盛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出如下承诺：

(一)本人/本企业承诺将严格执行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以任何方式侵占公司利益。

(二)若上述承诺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本企业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三)如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本企业同意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本企业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二、公司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一)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二)本人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三)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四)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五)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六)本人承诺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若上述承诺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七)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的，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对公司或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特此公告。

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605138　　证券简称:盛泰集团

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373,123,849.06	30.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520,514.35	43.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0,242,505.02	61.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356,679.40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22.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22.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5	减少3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6,243,132,452.65	5,976,876,244.86	4.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125,281,591.10	2,051,831,200.30	3.58%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64,327.8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068,528.46	各地收到政府补贴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6,689,171.75	持有非凡中国(8032.HK)等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损益、投资损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92,828.93	主要是供应商的索赔收入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2,835,561.7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65,410.22	
合计	−8,721,990.67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	30.50	海外已基本没有疫情影响，运输趋于正常，公司扩产项目陆续释放产能，产能利用率较去年同期有所回升，故公司销售收入增长明显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41	原材料涨价幅度有所放缓，且销售运费得到控制，对公司毛利影响减少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1.81	同上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2021年第一季度公司为应对原材料大幅上涨，战略储备库存增加，经营性现金流流出较多，2022年同期不存在此项因素影响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84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宁波盛泰纺织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8,517,000	30.33	168,517,000	无	0
伊藤忠草越纖維(亞洲)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25,000,000	22.50	125,000,000	无	0
雅戈尔服装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9,261,500	17.87	99,261,500	无	0
嵊州盛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439,500	6.20	34,439,500	无	0
嵊州盛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967,500	5.57	30,967,500	无	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西蒙恒益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500,000	3.15	17,500,000	无	0
宁波和一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500,000	2.25	12,500,000	无	0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毅利伟精选唯实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6,827,745	1.23		无	0
盛泰集团企業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6,814,500	1.23	6,814,500	无	0
DC Management Group Limited	境外法人	5,000,000	0.90	5,000,00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毅利伟精选唯实基金	6,827,745	人民币普通股	6,827,745
上海咏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咏明固享1号证券投资基金	7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5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新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92,900	人民币普通股	592,900
张一鸣	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
施飞	486,600	人民币普通股	486,6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品质甄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44,200	人民币普通股	444,200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信信托高毅利伟金融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09,700	人民币普通股	409,700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毅利伟信实私募基金	399,923	人民币普通股	399,92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消费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74,000	人民币普通股	374,000
黄荣华	371,300	人民币普通股	371,3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宁波盛泰纺织有限公司系盛泰集团企業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嵊州盛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嵊州盛泰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情况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涉及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近期国内疫情出现区域性爆发，如未能有效控制，将可能对公司业务，特别是国内业务造成重大负面影响。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3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69,578,609.95	455,455,298.1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96,447,672.97	105,177,489.2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5,153,502.08	89,625,256.25
应收账款	619,957,138.00	646,397,642.91
应收款项融资	1,620,000.00	4,186,600.13
预付款项	67,352,017.37	56,387,975.9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5,358,486.01	25,990,182.2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182,266,851.64	1,192,996,717.6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4,591,359.40	34,507,586.27
其他流动资产	92,110,716.18	105,436,910.29
流动资产合计	2,774,436,353.60	2,716,161,659.1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49,481,953.92	21,514,263.4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90,579,002.88	98,219,002.78
固定资产	2,178,001,921.68	2,156,404,984.41
在建工程	242,495,602.97	239,301,446.7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2,804,897.56	36,023,387.03
无形资产	417,744,710.72	385,915,201.27
开发支出		
商誉	62,603,307.78	62,603,307.78
长期待摊费用	52,422,138.24	52,069,362.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5,366,464.68	89,520,185.5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7,196,098.62	119,143,444.38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68,696,099.05	3,260,714,585.72
资产总计	6,243,132,452.65	5,976,876,244.8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19,696,666.73	2,431,210,149.8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5,890,526.15	113,572,706.86
应付账款	478,183,532.04	623,243,932.4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9,775,577.66	49,239,215.8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84,729,199.94	130,048,320.37
应交税费	65,564,897.52	82,416,920.34
其他应付款	89,117,175.55	114,890,045.6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4,108,274.38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813,653.86	36,686,249.60
其他流动负债	67,267,014.08	90,207,579.16
流动负债合计	3,460,038,243.53	3,671,515,120.0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29,505,000.00	7,228,931.5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8,175,234.29	21,245,576.2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4,862,